

2006报关员资格考试复习讲义第七章（第三节）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9/2021_2022_2006_E6_8A_A5_E5_85_B3_c27_29183.htm 第三节 海关事务担保制度一、海关担保概述：（一）含义：进出境活动有关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交现金、保函等，以保证行为合法性，或在一定期限内履行其承诺义务的法律行为。（二）性质：履行型、惩罚性、补偿性（三）作用：（略）二、海关担保制度的内容（一）海关担保的适用：1、一般适用：（确定货物归类、估价和提供有效报关单证或办结其它海关手续前，要求先行放货时）归类或估价不明担保；无单证（商业单证、货运单证）到货或发运担保；无证明到货（减免税证明）；缓税担保；暂准进出境货物担保（包括ATA单证册向下货物）；监管货物监管区外放担保；保税货物担保（台帐）；有违法嫌疑，但依法不予以没收，放行担保。2、其他适用：（都有违法、违规嫌疑而又重逾1 的）纳税期限内有明显转移、藏匿应税货物或其他财产的申请扣留侵犯知识产权嫌疑货物的或申请放行有侵犯专利权嫌疑货物的经初步裁定，进口倾销、补贴成立，商务主管部门公告要求担保的有违法嫌疑但又不便扣留或无法扣留的在境内没有永久住所的受海关处罚当事人、对海关的处罚决定不服或在离境前不能交清罚款、违法所得和依法应予追缴货物、运输工具或等值价款的3、免于适用：免除担保优先于凭担保放行，如不设台帐或设台帐而“空转”的加工贸易项目4、不予适用：应提供许可证件而不能提供，海关不得担保放行。（二）担保人的资格与责任1、担保人必须有足够的财产；无民事行为能力

或限制行为能力的，不能作为担保人；2、担保期间不免除被担保人履行海关义务的责任。（三）担保方式：（海关审定选择方式）1.人民币、可自由兑换的货币；2.汇票、本票、支票、债券、存单、外币支付凭证、外币有价证券等；3.银行或者非银行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 人行作为央行，不能为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担保；保函属于人的范畴，是以保证人信誉和不特定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4.ATA单证册向下的货物，担保协会担保（四）海关担保的实施：1、担保资金的使用：（1）保证金 进境修理 出料加工 无代价抵偿货物货物先行进出口，然后再退出进口时缴纳 （见上）（2）风险担保金 联网监管企业缴纳 剩余料件不同加工场之间结转缴纳 转关运输企业缴纳 不能按照转关运输办理而又需要在加工区之间运输的货物缴纳 租赁进出口货物缴纳 提货的同时申请减免滞报金缴纳 （见上）（3）抵押金（见上）2、担保的销案：履行了义务后销案：3天内书面通知担保人，担保人60天内不办理退款则公告，公告后90内仍不办理上交国库。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